

福建省林业局

闽林函〔2023〕136号

答复类别：B类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 1207号提案的答复

郑泽新委员：

《关于推动花卉产业数字赋能，助推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的建议》（1207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推进建设全省花卉苗木数字交易市场的建议

“十三五”以来，我局高度重视花卉交易平台建设，指导漳州、福州新建（重建）了漳州花卉交易市场、漳州花卉苗木集散中心（一期）、福州建新花卉产业园等大型花卉交易市场，鼓励龙头企业积极建设第三方电商平台旗舰店和自营平台，加速发展短视频、直播、生鲜电商平台专区等新零售模式，逐步形成了覆盖全省和连接国内外市场的花卉线上线下流通体系。下一步，我局将根据全省花卉苗木产业发展需要，积极指导推动花卉重点产区新建扩建花卉市场，加快发展“互联网+”花卉交易，依托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逐步建立花卉交易、数据分析、

市场预测指导等服务体系。同时，配合省发改委等部门，积极探讨支持花卉保鲜、运输、检测、配送等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和花卉数字交易基础设施建设的扶持措施，推动我省花卉产业电子交易加快发展。

二、关于给予花卉多元融合项目资金政策支持的建议

近十多年来，省级财政每年安排花卉发展补助资金，用于发展设施花卉、激励品种创新以及承担省政府或省级林业主管部门组织参加的全国性或国际性花卉（园艺）展会等相关支出补助。同时，我局深挖花卉产业发展潜力，积极推动花卉产业与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涌现出漳州海峡花卉博览园、漳平永福台品樱花茶园、漳州圆山水仙花花海公园等一批花旅融合项目和热门赏花景点，花卉休闲旅游成为“全福游、有全福”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下一步，我局将对现有花卉资金扶持政策进行调研总结，积极争取省级财政加大资金支持的同时，根据我省花卉产业发展实际需要，会同省财政厅进一步完善花卉产业发展补助政策。

三、关于加大花卉苗木产业金融支持的建议

2022年，为持续优化我省林业金融服务，我局会同人行福州中心支行、省金融监管局等7部门联合出台了《关于持续优化林业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大金融支持力度，因地制宜、结合地方特色重点围绕商品用材林、竹业花卉与名特优经济林、林产工业、森林旅游（康养）等特色产业设计专属信贷产品，推动林业产业集群和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等18条措施。此外，我

局还依托“金服云”平台，设立“林业金融专区”，搭建面向全省的林业金融服务对接平台，进一步提高了林业金融数字化服务水平，提升了林业贷款的便捷性、可得性。下一步，我局将指导各地结合本地区具体情况，积极对接金融机构，探讨设计专属信贷产品，全力推动花卉产业金融服务落地实施。

四、关于建立花卉物流（冷链）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的建议

2022年10月，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福建省贯彻“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提出“沿海地区侧重建设花卉等产地冷链物流集配中心，构建花卉等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体系，推进花卉等农产品精深加工，优化花卉等冷链物流全品类服务，因地制宜建设经济适用、节能环保、绿色高效的花卉仓储保鲜设施”等措施。下一步，我局将积极配合省发改委、省商务厅等部门，加快冷链物流数字化发展步伐，共同探讨构建集信息发布、在线交易、全程温控、车辆跟踪、产品追溯等功能于一体的“产品+冷链设施+服务”的公共信息平台。

五、关于永春县作为全省花卉苗木数字化交易市场试点县的建议

永春县是全国金改试验区，全国“两山”实践创新基地，也是我省花卉苗木产业发展重点县。目前，全县花卉苗木种植面积达5.16万亩，在地产值超50亿元，从业人员6万多人，产业规模与效益均居全省前列。同时，海峡花卉文旅产业园项目和计划投资20亿元的花卉苗木数字产业园项目已在永春县落地实施，已具备较好

的花卉苗木数字化交易市场建设条件。下一步，我局将加强与省发改委、省商务厅等部门沟通协调，积极争取将永春县列为全省花卉苗木数字化交易市场试点县。

感谢对林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王智桢 刘亚圣

联系人：省林木种苗总站 林 兰

联系电话：0591-88608018

福建省林业局

2023年6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

